### 2015第八屆弘光盃全國大專院校跆拳道錦標賽

###  競賽規程 104年1月30日修正



1. **活動宗旨：**為推廣大家對跆拳道的認識，推行學生體育休閒運動，增進學生身心健康，奠定青年學子愛好跆拳道運動之基礎，希望藉由這次比賽熱絡多所學校的感情，促進彼此之間的交誼及社團之間的聯絡，同時回憶2012倫敦奧運的盛況，體驗奧運規格之運動賽事，並喚起全國大專學子對2004、2008年奧運----台灣跆拳道光榮成就之記憶。
2. **指導單位：**中華民國教育部、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3. **主辦單位：**弘光科技大學
4. **承辦單位：**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體育教學研究中心
5. **協辦單位：**弘光科技大學-總務處、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

台中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委員會、台中市崇德跆拳道訓練中心、

弘光科技大學跆拳道社團、國立台灣體育運動大學跆拳道隊、

國立清華大學跆拳道社團、國立台中科技大學跆拳道社團、

中國醫藥大學跆拳道社團、東海大學跆拳道社團、靜宜大學跆拳道社團。

1. **執行單位：**弘光科技大學跆拳道校隊
2. **比賽時間：**中華民國104年03月28日(週六)共一天
3. **比賽地點：**弘光科技大學 體育館排球場（地址：台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六段1018號）
4. **競賽組別：如下列所示
■特別規定
經籌備會議決議，為避免大專學子因疏於練習，而貿然參與進行跆拳道運動競技比賽，本次比賽所有色帶組同學【除紅黑帶組(1.2級)之外】，自比賽當天起往前推算150天(五個月)內未參加過且未通過晉級測驗者，不可以參加本次比賽任何項目的競賽【競技對打與品勢】，本校將在受理報名時，同步檢驗級證晉級日期，如違反規定而報名止者，將取消參賽資格，同時不予退費。**

**十. (一)品勢：**

 **個人品勢**

採篩選單淘汰制進行比賽，須照原級別報名。

採用資格賽，決賽、競賽組別如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8****級** **組** | **7****級** **組** | **6****級** **組** | **5****級** **組** | **4****級** **組** | **3****級** **組** | **2****級** **組** | **1****級** **組** | **一****段** **組** | **二****段** **組** | **三****段** **組** |
| **太****極** **一** **章** | **太****極** **二****章** | **太****極** **三** **章** | **太****極** **四** **章** | **太****極** **五** **章** | **太****極** **六** **章** | **太****極** **七** **章** | **太****極** **八** **章** | **高****麗** **型** | **金****剛** **型** | **太****白** **型** |

 **雙人品勢：可混雙(如男+女、女+女、男+男)**

 採篩選單淘汰制進行比賽，須照原級別報名。

採用資格賽，決賽、競賽組別如報名表。

|  |  |  |
| --- | --- | --- |
| **色帶初級組** | **色帶高級組** | **黑帶組** |
| **太極三章** | **太極六章** | **太白型** |

**色帶初級組：定義為五級(藍紅帶)(含)以下所有級數**

**色帶高級組：定義為四級(紅帶)(含)以上所有級數至一級(紅帶黑頭)**

**黑帶組：定義為一段(黑帶)(含)以上所有段位數**

 比賽規則：採用2015年世界跆拳道聯盟品勢競賽規則實施。

 比賽方式與規定：

 (一)各組將編排A、B、C、D等進行分組比賽，各分組至多以8人(組)為限(按

 報名單位予以編排分組)

 (二)各組於「指定品勢」中進行1次展演，以1次成績平均計算，做為最後競賽結果。

 (三)平分狀態下，以表現性分數較高者為優勝者。

 (四)各分組比賽結束後，經大會統計成績確定名次，隨即頒發前四名獎牌、獎狀。

 (五)品勢一經報名完成，若出賽時，段級證與報名組別之段級術規定不符時，則以

 違規判定落敗，不得出賽。

 (六)參加比賽選手請攜帶【段證/級證】+【學生證、健保卡、身份證三項之ㄧ】

等2項身份資格雙證件進場。

 **以上比賽，報到時交檢錄組登記檢查服裝，於比賽時交記**

 **錄組查驗。**

**＊特別條款：**

 **品勢選手一經報名完成之後，選手段級證(級數與段位部份)**

**請勿再有異動,以杜絕爭議與舞弊事件發生，感謝全國各大專院校**

**指導教練與學生的配合**

|  |
| --- |
|  **2015第八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品勢】評分辦法 |
| **（一）正確性：步法、手部、腳部攻擊、防禦動作之正確性。****（二）熟練性：動作串聯、節奏感及進行路線方向。****（三）速度力道：拳腳攻擊、防禦瞬間速度、爆發力及腰力之配合。****（四）精神表現：服裝、進出場、比賽中之精神及禮節。** |

**(二)競技對打**

 **(一)奧運量級：以下各組分為四個奧運量級。**

 色帶(男子、女子)紅黑組：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級證一、二級(紅黑帶)(含)之學員

 色帶(男子、女子)紅帶組：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級證三、四級 (紅帶)(含)之學員

 **以下組別(不列入團體成績)**

 色帶(男子、女子)藍帶組：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級證五、六級 (藍帶)(含)之學員

 色帶(男子、女子)黃帶組：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級證七、八級 (黃帶)(含)之學員

**奧運量級體重區分**

|  |  |  |  |  |
| --- | --- | --- | --- | --- |
| **組別** | **奧運第一量級** | **奧運第二量級** | **奧運第三量級** | **奧運第四量級** |
| **男子組** | 58公斤以下 | 58~68公斤 | 68~80公斤 | 80公斤以上 |
| **女子組** | 49公斤以下 | 49~57公斤 | 57~67公斤 | 67公斤以上 |

 **(二)一般量級：各組分為八個量級。**

黑帶(男子、女子)公開組：大專盃公開組選手+跆拳道體育績優保送生參加

 黑帶(男子、女子)一般組：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段證一段以上(含)之學員

 **(三)男、女社會組選手：** (不依過去跆拳道競賽成績分組)

依競賽規程打散至各組，(依全國大運會資格規定分組)。

 擁有社會組資格比賽之選手，必須曾於國內各大專院校各科系就讀且正式

 持有畢業證書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組別** | **54公斤級** | **58公斤級** | **63公斤級** | **68公斤級** | **74公斤級** | **80公斤級** | **87公斤級** | **87公斤以上** |
| **男子組** | 54公斤以下 | 54~58公斤 | 58~63公斤 | 63~68公斤 | 68~74公斤 | 74~80公斤 | 80~87公斤 | 87公斤以上 |
| **組別** | **46公斤級** | **49公斤級** | **53公斤級** | **57公斤級** | **62公斤級** | **67公斤級** | **73公斤級** | **73公斤以上** |
| **女子組** | 46公斤以下 | 46~49公斤 | 49~53公斤 | 53~57公斤 | 57~62公斤 | 62~67公斤 | 67~73公斤 | 73公斤以上 |

**一般量級體重區分**

**十二、比賽方式：**

 **(1)黑帶男女一般組、色帶男女各組，比賽使用傳統護具，計分採用**

 **最新電子計分器。**

  **(2)黑帶男女公開組，比賽使用(Daedo大道牌)電子護具，穿電子襪，計分採**

 **用最新電子護具計分**。**(電子襪需自備,本次大會不提供租借服務)。**

 **比賽時間：以下各組含男子與女子**

 黑帶(一般、公開)組：**每回合比賽一分30秒、三回合，中間休息30秒。**

 色帶各級組：**每回合比賽一分鐘20秒、三回合，中間休息20秒。**

 【大會可依據賽程，俟經裁判長同意宣佈變更競賽時間】

**比賽場地： 8X8平方公尺之比賽用立波墊地板---(各組競賽專用)**

 **比賽規則：**本次比賽之競賽規則皆依據2015年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最新規則辦理，

 實施Video replay。但不使用錄影監視設備。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由大會召開會議修訂。

 **(大會保留調整時間之權力)**

**特別規定：**

 **(1)為顧及參賽雙方實力落差過大，基於保護參賽選**

 **手人身安全，參賽雙方於第一回合結束時，若得**

 **分差距達12分者，由分數領先者獲勝。**

 **(2)社會組身分採讓分制，**

 **■例如雙方選手若一方選手為25歲以下(含)，另一**

 **方選手為26歲以上者(含)，上場時必須讓分，開**

 **賽分數為0：3；**

 **■又如雙方選手若一方選手為30歲，另一方選手為**

 **40歲以上者(含)，上場時雙方必須讓分，開賽分**

 **數為4：6；**

 **各歲數年齡讓分比例為：**

 **■25歲(含)以下不讓分，**

 **■26~29歲讓3分，**

 **■30~35歲讓4分，**

 **■36~39歲讓5分，**

 **■40歲以上(含)讓6分 。**

 **(3)**

**■各參賽選手於上場開賽前，由RJ檢視選手證件，**

 **強制實施讓分制度，以保障選手權益。**

**十三、選手資格：**

1.凡參加比賽之選手，以一百零三學年度上、下學期開學日即在該校就讀者。

參賽選手之學生證蓋有該年度就讀學校之註冊章。

 2.凡參加社會組比賽之選手，必須曾於國內各大專院校各科系就讀且正式持有畢

 業證書者。

3.必須具有全國跆拳道協會認可之段證、級證 (各縣市跆拳道委員會核發)。

4.基於本比賽主旨為促進跆拳道運動，增進跆拳道之交流，本比賽將邀請大專盃公開組選手及體保生參加，並於比賽時檢查是否有公開組及體保生跨組參賽。若有偽造不實者，經檢舉查明事實證實，將以偽造文書提報有關單位處理，並取消該單位參賽資格。

 (請參考附件、一)

5.**為維護大學跆拳道之公平正義，歡迎各校提供檢舉名單**

 **請將檢舉名單公佈至**<http://www.facebook.com> (查詢”弘光盃”)

 6.**特別條款：**

 (1)凡歷年參加弘光盃色帶男女各顏色級組，曾獲得任一屆各量級冠軍者，本

 屆弘光盃必須從原本奪冠的色帶級組中，晉升一組參賽，以示維護各組參

 賽的公平性，並追求大學跆拳道運動技術的極致與公平。

 (2)曾參加弘光盃色帶男女最高級組(1、2級組)，並累計兩屆獲得各量級冠軍

 者，本屆弘光盃必須晉段參加黑帶一般組，以示維護各組參賽的公平性。

 (3)弘光盃各量級歷屆冠軍名單如附件二所示。

 (4)本次賽程公開組選手資格之規定，依據教育部民國104年全國大運會競賽

 規定辦理。(詳情請見附件一所示。)

 (5)社會組不獨立成組，(不依過去成績分組)，依本競賽規程打散至各組，

 (依全國大學運動會資格規定分組)。

(6)一般組社會選手曾獲歷屆大專運動會一般組跆拳道項目金牌者，畢業後即

 不具有本次賽會公開組之選手資格，自願報名公開組者除外。

(7)公開組社會選手，畢業滿一年之後，不在學者(亦即不具學生身份)，即不

 本次賽會公開組之選手資格，自願報名公開組者除外。

 (8)經籌備會議決議，為避免大專學子因疏於練習，而貿然參與進行跆拳道

 運動競技比賽，本次比賽所有色帶組同學【除紅黑帶組-1.2級之外】，自

 比賽當天起往前推算150天(五個月)內未參加過且未通過晉級測驗者，不

 可以參加本次比賽任何項目的競賽【競技對打與品勢】，本校將在受理報

 名時，同步檢驗級證晉級日期，如違反規定而報名止者，將取消參賽資格，

 同時不予退費。

 (9)本校弘光盃全國大專院校跆拳道錦標賽籌備委員會(主辦單位)

 保有條款的最終解釋權利。

**十四、報名手續：**

1. 報名文件：

報名表(請黏貼正、反面級(段)證、學生證影印本一份-將作為選手證之用)、

 參賽切結書、運動傷害防護切結同意書、郵政匯款收據影本，證件缺少者恕不受理。 (段證以國內中文段證為主，國際段證亦可) 隨同報名表附上訂成一份。

＊社會組選手必須同時檢附畢業證書影本 以資證明為[畢業校友身分]
(請縮成A4大小)，隨同報名表附上訂成一份。

1. 截止日期：即日起至03月14日止，以報名資料到件日為憑，至03月17日止本校未收到件者視同逾期報名不予受理，於報名後不得做任何更改調整。
2. 報名分組：分為

(1)黑帶男子公開組、黑帶女子公開組

 (2)黑帶男子一般組、黑帶女子一般組

 (3)色帶男子(紅黑帶1、2級組)、色帶女子(紅黑帶1、2級組)

 (4)色帶男子(紅帶3、4級組)、色帶女子(紅帶3、4級組)

 (5)色帶男子(藍帶5、6級組)、色帶女子(藍帶5、6級組)

 (6)色帶男子(黃帶7、8級組)、色帶女子(黃帶7、8級組)

 註明：男子+女子社會選手依本競賽規程打散至各組，(依全國大運會資格規定分組)

 共六類十二組。各校於各組各量級中，不限報名人數。

4.報名費：(各單位量級報名人數不限)

 【**品勢】**

* + **個人品勢以個人來計算，每人新台幣三百元整。**
	+ **雙人品勢以一組來計算，每組新台幣四百元整。**

**【競技對打】**

* + **以個人來計算，每人新台幣五百元整。**

**(以上所有費用皆不含保險、餐飲)**

* + - **請所有參賽單位與選手務必自行辦理保險**，**方可參賽**
	+ 請將報名費用，以國內郵政匯款方式匯至下列指定戶頭

 **郵政匯款帳號 0141407 1183693**

 受款人請只註明 “弘光科技大學跆拳道校隊戴偉國”

學校組匯款人請註明”學校名稱”

社會組匯款人請註明”參賽者姓名”

以方便帳款登錄查證之用

報名方式：

* + 將郵政匯款收據影本、以及上述之報名文件以郵寄方式送至：

 台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六段1018號

弘光科技大學 體育教學中心 戴偉國 老師 收

* + 若無法於期限內寄發報名資料，可以事先以網路報名：<http://www.facebook.com>
	+ 查詢”弘光盃”(請於臉書”訊息”依學校逐一留言)

＊ 選手報名資料如有不實者，經檢舉調查事實證明，除教練、選手負其責任外，所屬單位將以偽造文書提報有關單位議處。

5.所有參賽選手請於第一天報到時攜帶級(段)證正本及學生證正本，兩者為選手出賽

之選手證，缺一不可出場比賽。

**十五、領隊會議：**

中華民國104年03月17日下午4時於弘光科技大學體育館地下一樓舉行領隊會議及抽籤。(為減少全國各校各單位舟車勞頓與作業繁複，統一由大會代為抽籤)

**十六、比賽流程：(預計)**

* **若因參賽人數或比賽經費不足，比賽將濃縮至一天辦理完畢，會另行公告通知各參賽學校。敬請各校體諒籌辦之艱辛!!**

|  |  |
| --- | --- |
| **3月28日（六）** | **備註** |
| **(男女競賽各組)** |  |
| 報 到&試 磅 07：30~08：00 |  |
| 選 手 過 磅 08：00~10：00 | 競技對打過磅到上午10點整 |
| 品 勢 比 賽 08：10~10：30 |  |
| 競技對打比賽 10：30~17：00 |
| 開 幕 典 禮 11：30~12：00 |
| 用 餐 休 息 12：00~12：30 |
| 比 賽 12：30~17：00 |
| 頒 獎 典 禮 17：00~17：30 |  |
|  |  |

**十七、秩序冊於比賽當天各校僅分送一本，其餘請於領隊會議抽籤後一週，自行上網列印**

 **，同時校對參賽人員量級、名字是否正確?如有刊登錯誤，同時聯絡本校工作人員**

 **校正內容，於賽前一週停止更正，並印製秩序冊**。

**十八、報到與過磅：**

**\* 比賽前一晚，可於晚上七點~十一點整在比賽會場(排球館)提前過磅**。

1. 比賽當天早上六~~七點報到，各參賽單位報到時，所有選手必須攜帶級（段）證正本及學生證正本或身分證或健保卡(社會組)，經大會核對報名資料一切屬實後，各單位簽領秩序冊一本、選手證套及教練證、參賽報名費收據。
2. 比賽當天早上七點至七點三十分試磅，七點三十分整準時過磅，各選手均應出示級（段）證正本及學生證正本(選手證)或身分證或健保卡(社會組)過磅(兩者皆須同時出示)。
3. 比賽當日於場地內提供大會指定磅秤供參賽選手自行試磅。
4. 比賽當日過磅應為一次，若選手第一次沒有通過，可在指定時間內再行過磅一次，逾時則以棄權論之。
5. 選手過磅時男生以赤足及裸身著短褲為基準，女生以輕便服為基準。

**十九、一般規定：**

1.參賽人員一律穿著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所規定之競賽標準裝備：跆拳道服，配戴頭盔及全套護具，護陰、護襠穿著於道服內。(護腳背於比賽中不得穿戴)

 **本次比賽強制戴牙套、護手套、強制使用墊肩護具，以符合國家級標準。**

**2.校友選手與在校生選手憑持本次賽事之【選手證】正本進場比賽，**

 **＊2015弘光盃補充規定說明**

 **敦請各位參賽選手，請注意!! 依據報名表格，請將所要黏貼與填寫的資料全部完整**

 **填好，只要一項有缺，且未依規定填寫完成者，每一場比賽，開賽即先扣一分。**

 比賽時交由主辦單位查驗。若不慎遺失，由其執行教練開立證明，報請裁判長查驗，查驗無誤後，由裁判長開立臨時選手證。

3.參賽人員聽大會廣播到場檢錄，爾後上場比賽。若經三次唱名不到，則以棄權論。

4.比賽進行中，如選手一方棄權時，對手選手應進入場內，由主審宣判獲勝。如勝方選手未照此規定，則視同棄權論。

5.比賽場地內除指導教練一名及當場比賽選手一名外，其他人員不得逗留在指導席上參觀或助陣加油，違者依競賽規則相關條文，主審有權力裁決該選手不合情宜之犯規行為。

6.嚴禁選手靜坐場內抗議申訴，以維護比賽秩序進行，如有違反，大會將不接受該項申訴。

7.本次大會因經費之故，不辦理保險，敬請各校見諒，若有不足的部分請由各單位自行增加辦理保險。

**二十、獎勵辦法：**

1. 個人成績：

  **(品勢)**

 1.各分組比賽結束後，經大會統計成績確定名次，隨即頒發前四名獎牌、獎狀。

**(競技對打)**

 1.黑帶男子公開組、黑帶女子公開組、男子黑帶一般組、女子黑帶一般組、

 男子色帶紅黑組、女子色帶紅黑組、男子色帶紅帶組、女子色帶紅帶組、

 男子色帶藍帶組、女子色帶藍帶組，男子色帶黃帶組、女子色帶黃帶組，

 上述各組第一、二、三名頒給獎牌及獎狀各一。

2.各組各量級錄取成績最優前三名，第四名並列為第三，頒給獎牌及獎狀各一。

 （二）團體成績：

* + 分男子黑帶公開組、女子黑帶公開組、男子黑帶一般組、女子黑帶一般組、

 男子色帶組、女子色帶組，共六組，各組取前三名，各頒贈獎盃乙座。

* + **（男子、女子色帶藍帶與黃帶組，不列入團體成績）。**
	+ **（色帶紅黑帶與紅帶組，合併計算為一組團體成績）。**
	+ 計分方式：每面金牌得7分、銀牌得3分、銅牌得1分。
	+ 若有同分，則依序以金、銀、銅獎牌之數量多寡評定。
	+ 若再有團體績分相同者，以報名人數較多者獲勝。
	+ 若再有團體績分相同者，以得獎量級較輕者獲勝。

（三）精神總錦標：各校團體成績總和取第一名，頒贈獎盃乙座。

（四）團隊精神獎：各校團隊於比賽時之加油聲勢、環境整潔，以及最後閉幕頒獎的為評分依據，頒贈獎盃乙座。

 （五）最佳技術獎：將在十二組賽程中(社會選手不獨立設立本獎項)，依據提前結束比賽之個人累計次數(至少必需三場(含)以上，若無則從缺)，選拔出十二組最佳技術選手並頒贈獎盃乙座，各組各量級中若有提前結束場次相同者，以量級較輕者為勝。

 若無則從缺

**二十一、申訴辦法：**

* + - 1. 大會設仲裁委員會，負責審理裁判申訴案件。
			2. 比賽中如有疑義，得使用大會規定之申請書，提出抗議之教練，須經領隊同意提交申請書，並繳交保證金新台幣四仟元整，正式向大會仲裁委員會提出申請。仲裁委員會受理後，立即召開會議審理，於下一場競賽開始前提出仲裁結果書面報告。
			3. 若申訴成立則退還保證金，否則該申訴金充作大會基金。
			4. 對於運動選手資格之申訴，應於比賽前十分鐘提出，若發現有冒名頂替或降級、越級者，除當場向裁判長報告外，同時仍應檢附申訴書向大會提出申訴，一經查明證實得取消個人及其所屬團體所獲得比賽之成績。
			5. 仲裁委員會審理抗議事項之判決為最後之決定，不得再提出申訴。
			6. 比賽進行中任何一員均不得向裁判人員當面對質，除不予受理外，並視違 規情節輕重得交大會仲裁委員會議處。
			7. 凡未依照大會規定提出申訴而阻礙競賽進行之運動選手或隊職員，均一律取消個人及團體所得之比賽成績。
			8. 仲裁委員會裁決賽程抗議事項之措施。
	+ 如係嚴重而故意之誤判：
		1. 更正錯誤。
		2. 追究失職之裁判，並取消其裁判資格。
* 如係評分表計算錯誤或競賽規則不熟悉，裁判疏忽之誤判：
	1. 更正錯誤。
	2. 追究失職之裁判，並取消其裁判資格。

**二十二、開閉幕典禮：**

比賽第一日，在比賽舉行開幕式，務請各單位著整齊服裝，並發揮團隊精神。

 閉幕頒獎典禮仍須全員參加，聽後廣播迅速就定位。頒獎時，受獎選手請著道

 服並行鞠躬禮，團體獎、精神總錦標等由各單位派員或教練上台領獎。

**二十三、附註：**

1.本競賽規則若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修訂公告之。

2.重要消息會公布在網頁上

http/www.facebook.com 查詢”弘光盃"

3.2015年第八屆弘光盃跆拳道錦標賽

 總 召 王宣文 手機：0979083098 E-mail：

 副總召 陳宇勇 手機：0938112050 E-mail：

 執行總召 吳孟嘉 手機：0972607977 E-mail：

 執行副總召 利芸沛 手機：0977013693 E-mail：

 宣誓代表 紀博皓

附件一 **體育績優生(公開組)定義：**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運動績優生參賽要點**

一、目的：為普及大專體育運動風氣，使本會各單項運動錦標賽更具公平性特訂定此辦法。

1. 適用對象： (資料來源：教育部民國104年全國大專運動會競賽規程)

 本會所屬各會員學校體育相關學系、所，係指下列系所：

| 編號 | 單位（學系）名稱 | 編號 | 單位（學系）名稱 |
| --- | --- | --- | --- |
| 1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運動競技學系（含碩士班） | 10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運動學系（含碩士班） |
| 2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 11 | 國立臺南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
| 3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 12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
| 4 | 國立嘉義大學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暨研究所 | 13 | 國立臺東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
| 5 | 國立屏東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 14 | 國立東華大學體育與運動科學系（含碩士班） |
| 6 | 臺北市立大學--體育學系、陸上運動學系、水上運動學系、球類運動學系、技擊運動學系、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 15 | 輔仁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
| 16 | 中國文化大學體育學系（含運動教練碩士班）、技擊運動暨國術學系 |
| 7 | 國立體育大學--陸上運動技術學系、球類運動技術學系、技擊運動技術學系、競技與教練科學研究所 | 17 | 國立中正大學運動競技學系 |
| 8 |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體育學系、競技運動學系、技擊運動學系、球類運動學系、體育研究所 | 18 | 國立高雄大學運動競技學系 |
| 9 |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 19 | 長榮大學運動競技學系（所） |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參加公開組：

1. 具體育運動相關系所之學生。
2. 以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進入大專校院之高級中學及職業學校(以下簡稱高中職)學生及國民中學升專科學校五年制(以下簡稱五專)之入學學生，含甄審、甄試、單獨招生、入學招生簡章明列採計運動項目表現或加分者、轉學(插班)考試加分等(經轉學插班考試者，如原參賽組別為一般組或乙組者，不在此限)。
3. 入學管道採計運動專長術科檢定或術科測驗或運動成績之學生。
4. 曾具社會甲組或職業運動員資格者(如附件四)。
5. 高中職時期獲得全中運或教育部升學輔導指定盃賽(與全大運相同競賽種類)前八名運動員
6. 高中職及五專以上曾入選各運動種類之國家(地區)代表隊運動員，參加國際運動總會舉

 辦之正式錦標賽者(含世界盃、世界錦標賽、世青、世青少、亞洲盃、亞洲錦標賽、亞

 青、亞青少、青年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青年運動會)，凡列入國際各運動種類總會之

 國際排名者，惟身心障礙比賽之國家代表隊，不涉及競賽規程第十條第七款一至四目

 者，得參加一般組。

 (七) 本校弘光盃全國大專院校跆拳道錦標賽籌備委員會(主辦單位)，保有最終條文解釋

 權。

四、適用項目：本會所舉辦之各單項運動錦標賽。

參 賽 切 結 書

 本人自願參加弘光科技大學主辦的2015第八屆全國大專院校弘光盃跆拳道錦標賽，並務必於賽前**自行投保個人保險**，所附之報名資料、證件等完全屬實且正確，如在參加比賽期間造成任何傷害的一切責任，本人願意自行負擔，放棄向弘光科技大學或承辦單位及其他人員追究責任。

參 加 選 手 簽 名:

 指導教練 簽名:

家長 或 監護人簽名:

(未滿20歲之選手，應同時請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參賽社團(校隊)蓋章:

表格不足的部份請自行影印使用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日

運 動 防 護 處 理

切 結 同 意 書

 本人自願參加弘光科技大學主辦的2015第八屆弘光盃全國大專院校跆拳道錦標賽之競技對打賽事(個人賽或團體賽)，並已確認於賽前已經自行評估身體狀況，適合上場參賽，所附之報名資料、證件等完全屬實且正確，並允許在參加比賽期間因運動碰撞所造成的緊急情況中，同意由本校所派任之運動傷害防護員上場進行冰敷或固定患部等 (R.I.C.E)非侵入性緊急處理程序，本人願意自行負擔一切責任，並放棄向弘光科技大學或承辦單位及其他人員追究相關責任。
□本人/本校已經詳閱上述聲明，並將以親筆簽名來表示同意上述之內容與責任歸屬

□未簽署本同意書者，比賽時防護員將不上場為選手進行

 “緊急處置”。

 參加選手 簽名: 指導教練 簽名:

家長 或 監護人簽名:

(未滿20歲之選手，應同時請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參賽社團(校隊)蓋章:

 表格不足的部份請自行影印使用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日**2015第八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女子色帶 □在校生 □校友 個人報名表**

**□紅黑帶組 □紅帶組 □藍帶組 □黃帶組**

領隊(校長)： 指導教練：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參賽學校 |  | （請貼一吋相片） |
| 報名量級 | **□奧運第一級**49公斤以下 **□奧運第二級**49~57公斤**□奧運第三級**57~67公斤  **□奧運第四級**67公斤以上 |
| 生日 | 民國 年 月 日 | 身份證字號 |  |  |  |  |  |  |  |  |  |  |
| 電話 |  | 手機 |  |
| E-mail |  |
| 地址 |  |
| 學生證影本(校友請貼身份證影本) |
| （請貼正面）務必實貼 | （請貼反面）務必實貼 |
| 　級證影本 |
| （請貼正面）務必直式實貼 | （請貼反面）務必直式實貼 |

**※** 選手須繳交切結書，並黏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及級證正反面影本。任一項缺交視同未報名。**煩請填寫資料時務必以正楷書寫，字體工整，以利資料辨識**

**2015第八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女子黑帶(一般組) □在校生 □校友 個人報名表**

領隊(校長)： 指導教練：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參賽學校 |  | （請貼一吋相片） |
| 報名量級 | □**46公斤級** □**49公斤級** □**53公斤級** □**57公斤級**□**62公斤級** □**67公斤級** □**73公斤級** □**73公斤以上** |
| 生日 | 民國 年 月 日 | 身份證字號 |  |  |  |  |  |  |  |  |  |  |
| 電話 |  | 手機 |  |
| E-mail |  |
| 地址 |  |
| 學生證影本(校友請貼身份證影本) |
| （請貼正面）務必實貼 | （請貼反面）務必實貼 |
| 段證影本 |
| （請貼正面）務必實貼 | （請貼反面）務必實貼 |

**※** 選手須繳交切結書、並黏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及段證正反面影本。任一項缺交視同未報名。**煩請填寫資料時務必以正楷書寫，字體工整，以利資料辨識**

**2015第八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女子黑帶(公開組) 個人報名表**

領隊(校長)： 指導教練：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參賽學校 |  | （請貼一吋相片） |
| 報名量級 | □**46公斤級** □**49公斤級** □**53公斤級** □**57公斤級**□**62公斤級** □**67公斤級** □**73公斤級** □**73公斤以上** |
| 生日 | 民國 年 月 日 | 身份證字號 |  |  |  |  |  |  |  |  |  |  |
| 電話 |  | 手機 |  |
| E-mail |  |
| 地址 |  |
| 學生證影本 |
| （請貼正面）務必實貼 | （請貼反面）務必實貼 |
| 段證影本 |
| （請貼正面）務必實貼 | （請貼反面）務必實貼 |

**※** 選手須繳交切結書、並黏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及段證正反面影本。任一項缺交視同未報名。**煩請填寫資料時務必以正楷書寫，字體工整，以利資料辨識**

**2015第八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男子色帶 □在校生 □校友 個人報名表**

**□紅黑帶組 □紅帶組 □藍帶組 □黃帶組**

領隊(校長)： 指導教練：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參賽學校 |  | （請貼一吋相片） |
| 報名量級 | **□奧運第一級**58公斤以下 **□奧運第二級**58~68公斤**□奧運第三級**68~80公斤  **□奧運第四級**80公斤以上 |
| 生日 | 民國 年 月 日 | 身份證字號 |  |  |  |  |  |  |  |  |  |  |
| 電話 |  | 手機 |  |
| E-mail |  |
| 地址 |  |
| 身份證影本(校友請貼身份證影本) |
| （請貼正面）務必實貼 | （請貼反面）務必實貼 |
| 級證影本 |
| （請貼正面）務必直式實貼 | （請貼反面）務必直式實貼 |

**※** 選手須繳交切結書、並黏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及級證正反面影本。任一項缺交視同未報名。**煩請填寫資料時務必以正楷書寫，字體工整，以利資料辨識**

**2015第八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男子黑帶(一般組) □在校生 □校友 個人報名表**

領隊(校長)： 指導教練：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參賽學校 |  | （請貼一吋相片） |
| 報名量級 | □**54公斤級** □**58公斤級** □**63公斤級** □**68公斤級**□**74公斤級** □**80公斤級** □**87公斤級** □**87公斤以上** |
| 生日 | 民國 年 月 日 | 身份證字號 |  |  |  |  |  |  |  |  |  |  |
| 電話 |  | 手機 |  |
| E-mail |  |
| 地址 |  |
| 學生證影本(校友請貼身份證影本) |
| （請貼正面）務必實貼 | （請貼反面）務必實貼 |
| 段證影本 |
| （請貼正面）務必實貼 | （請貼反面）務必實貼 |

**※** 選手須繳交切結書，並黏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及段證正反面影本。任一項缺交視同未報名。**煩請填寫資料時務必以正楷書寫，字體工整，以利資料辨識**

**2015第八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男子黑帶 (公開組) 個人報名表**

領隊(校長)： 指導教練：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參賽學校 |  | （請貼一吋相片） |
| 報名量級 | □**54公斤級** □**58公斤級** □**63公斤級** □**68公斤級**□**74公斤級** □**80公斤級** □**87公斤級** □**87公斤以上** |
| 生日 | 民國 年 月 日 | 身份證字號 |  |  |  |  |  |  |  |  |  |  |
| 電話 |  | 手機 |  |
| E-mail |  |
| 地址 |  |
| 學生證影本 |
| （請貼正面）務必實貼 | （請貼反面）務必實貼 |
| 段證影本 |
| （請貼正面）務必實貼 | （請貼反面）務必實貼 |

**※** 選手須繳交切結書，並黏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及段證正反面影本。任一項缺交視同未報名。**煩請填寫資料時務必以正楷書寫，字體工整，以利資料辨識**

**2015第八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男子色帶品勢】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項目** | 個人組品勢 | 單位 |  |
| **組別** | 男子色帶組(級組) |
|  |
| 領隊 |  | 教練 |  | 管理 |  |
| 電話 |  | **※姓名右欄請填上就讀年級** |
| 段級別 | 姓 名 | 年級 | 姓 名 | 年級 | 姓 名 | 年級 |
| **八級** |  |  |  |  |  |  |
|  |  |  |  |  |  |
| **七級** |  |  |  |  |  |  |
|  |  |  |  |  |  |
| **六級** |  |  |  |  |  |  |
|  |  |  |  |  |  |
| **五級** |  |  |  |  |  |  |
|  |  |  |  |  |  |
| **四級** |  |  |  |  |  |  |
|  |  |  |  |  |  |
| **三級** |  |  |  |  |  |  |
|  |  |  |  |  |  |
| **二級** |  |  |  |  |  |  |
|  |  |  |  |  |  |
| **一級** |  |  |  |  |  |  |
|  |  |  |  |  |  |

表格不足的部份請自行影印使用

**2015第八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男子黑帶品勢】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項目** | 個人組品勢 | 單位 |  |
| **組別** | 男子黑帶組(段組) |
|  |
| 領隊 |  | 教練 |  | 管理 |  |
| 電話 |  | **※姓名右欄請填上就讀年級** |
| 段級別 | 姓 名 | 年級 | 姓 名 | 年級 | 姓 名 | 年級 |
| **一段** |  |  |  |  |  |  |
|  |  |  |  |  |  |
| **二段** |  |  |  |  |  |  |
|  |  |  |  |  |  |
| **三段** |  |  |  |  |  |  |
|  |  |  |  |  |  |

表格不足的部份請自行影印使用

**2015第八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女子色帶品勢】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項目** | 個人組品勢 | 單位 |  |
| **組別** | 女子色帶組(級組) |
|  |
| 領隊 |  | 教練 |  | 管理 |  |
| 電話 |  | **※姓名右欄請填上就讀年級** |
| 段級別 | 姓 名 | 年級 | 姓 名 | 年級 | 姓 名 | 年級 |
| **八級** |  |  |  |  |  |  |
|  |  |  |  |  |  |
| **七級** |  |  |  |  |  |  |
|  |  |  |  |  |  |
| **六級** |  |  |  |  |  |  |
|  |  |  |  |  |  |
| **五級** |  |  |  |  |  |  |
|  |  |  |  |  |  |
| **四級** |  |  |  |  |  |  |
|  |  |  |  |  |  |
| **三級** |  |  |  |  |  |  |
|  |  |  |  |  |  |
| **二級** |  |  |  |  |  |  |
|  |  |  |  |  |  |
| **一級** |  |  |  |  |  |  |
|  |  |  |  |  |  |

表格不足的部份請自行影印使用

**2015第八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女子黑帶品勢】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項目** | 個人組品勢 | 單位 |  |
| **組別** | 女子黑帶組(段組) |
|  |
| 領隊 |  | 教練 |  | 管理 |  |
| 電話 |  | **※姓名右欄請填上就讀年級** |
| 段級別 | 姓 名 | 年級 | 姓 名 | 年級 | 姓 名 | 年級 |
| **一段** |  |  |  |  |  |  |
|  |  |  |  |  |  |
| **二段** |  |  |  |  |  |  |
|  |  |  |  |  |  |
| **三段** |  |  |  |  |  |  |
|  |  |  |  |  |  |

表格不足的部份請自行影印使用

**2015第八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雙人品勢】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項目** | 雙人組品勢 | 單位 |  |
| **組別** | □黑帶組 |
| □色帶初級組(8～5級)□色帶高級組(4～1級) |
| 領隊 |  | 教練 |  | 管理 |  |
| 電話 |  | **※姓名右欄請填上就讀年級** |
| 段級別 | 組別 | 姓 名 | 年級 | 姓 名 | 年級 | 備註 |
| **初級組****色帶** | 1 |  |  |  |  | 指定品勢：太極三章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高級組****色帶** | 1 |  |  |  |  | 指定品勢：太極六章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黑帶組** | 1 |  |  |  |  | 指定品勢：太白型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表格不足的部份請自行影印使用

**2015第八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注意事項:

1.請務必填寫 校名 及 聯絡人資料。

2.請各校務必將此”便當飲料訂購單”隨報名表寄送。

3.因配合廠商，當天不提供便當數量增加及減少。

便當/飲料訂購單

|  |  |  |
| --- | --- | --- |
| 校名: | 負責人: | 連絡電話: |

便當數量(一個便當為70元)

|  |  |  |
| --- | --- | --- |
|  | 數量 | 金額 |
| 葷 |  |  |
| 素 |  |  |
| 總數量/金額 |  |  |

…………...………………………………………………………………................

飲料訂購

|  |  |  |
| --- | --- | --- |
| 校名: | 負責人: | 連絡電話: |
|  |  |  |
| 飲料名稱 | 冰塊/糖度 | 數量 | 金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EX: 烏龍綠 去冰/微糖 1杯 25元